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ational Arts

**NATIONAL ARTS ENTERTAINMENT AND CULTURE GROUP LIMITED**

**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8228)

##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方式表決之結果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四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在股東以投票表決之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四日有關收購事項之通函（「通函」）以及在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提呈之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通函內採用之詞語與本公告採用之詞語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之方式正式通過，而有關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通過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有關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之收購協議（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九日訂立之補充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	1,886,408,525 (100%)	無 (0%)

附註：上述票數及投票百分比乃根據親自或通過獲授權的公司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此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為4,056,270,695股。由於冼先生於收購協議有重大利益，彼及其關聯人士羅小姐(即冼先生之配偶)持有之1,009,75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24.89%之權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須在表決決議案時放棄投票及已於表決決議案時放棄投票。故此，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該決議案投贊成票及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3,046,520,695股。除已披露外，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

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點票工作。

承董事會命  
國藝娛樂文化集團  
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羅寶兒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以下人士：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冼國林先生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羅寶兒小姐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林國興先生

執行董事：  
周啟榮先生  
冼灝怡小姐

非執行董事：  
李錄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崔志仁先生  
黃龍德教授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告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日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通告亦會在本公司網站 ([www.nationalarts.hk/announcements](http://www.nationalarts.hk/announcements)) 刊載及保存。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